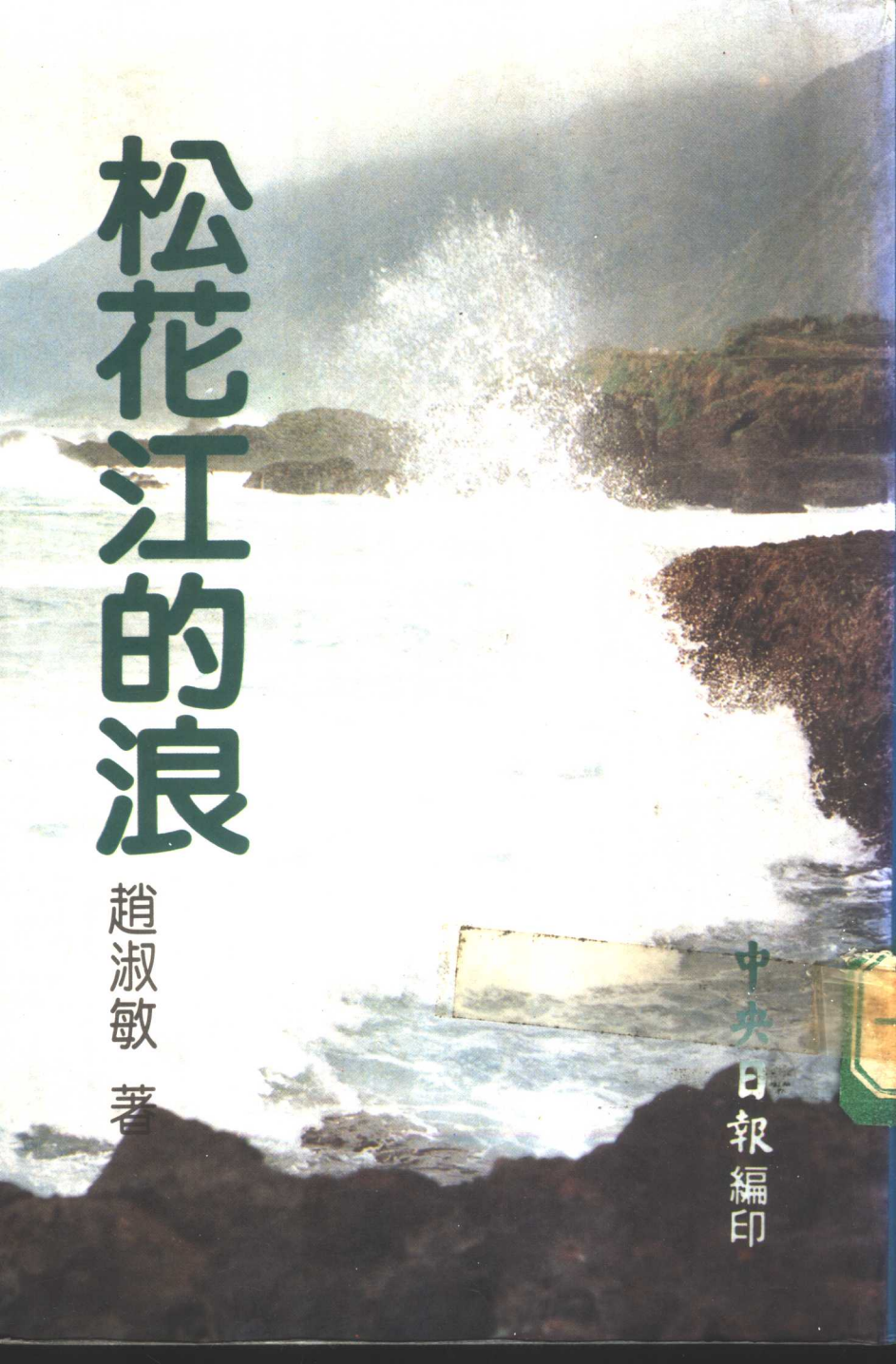




松花江的浪

趙淑敏 著

中央日報編印

松花江的浪

每册定價：新臺幣一二〇元

著 作 人：趙 淑 敏

出 版 者：中 央 日 報 出 版 部

發 行 人：姚 朋

地 址：臺北市忠孝西路一段八三號

郵政劃撥：〇〇一二二〇一〇號

印 刷 者：大 明 印 刷 廠

中 華 民 國 七 十 四 年 九 月 初 版

中 華 民 國 七 十 五 年 一 月 三 版

行 政 院 新 聞 局 局 版 臺 業 字 第 〇 六 〇 三 號

(本書如有缺頁、倒裝，請寄回調換)

究必印翻



有所權版

746.5
4433

松花江的浪

趙淑敏 著

中央日報編印

100

100

滔滔松花江

——自序「松花江的浪」

文章是逼出來的！從前就認為這個說法有道理，現在更肯定它的正確性，因為「松花江的浪」硬是被逼出來的！

雖然我的腦海中儲存了許多素材；胸懷中有許多感情，必須用經營長篇小說來表達，但因俗世的責任，迫於現實，不得不壓制這慾望。十多年前，王鼎鈞先生主持「人間」編務時，曾鼓勵我寫一個長篇，由於家庭與工作的牽絆，揮淚封稿，半途而廢，後來的一場水災，泡成了泥紙漿；幾年前夏鐵肩先生也力促我提供一個長篇，可是當時正陷在一個接一個的研究計畫裏，整天與舊紙殘篇奮鬥，再也沒有餘力報命。於是，將熱番薯扔給姐姐趙淑俠，結果「逼」出了一部「我們的歌」。像我，一個在寫作習慣上拿得起放不下，又缺乏毅力的書呆子，自知至少在不肯把文學的活兒當應付差事以前，是絕對不可能試著寫長篇小說的，爲了滿足創作的慾望，也只能「長痛不如短痛」。

但是，就有那長了三寸不爛之舌的人。

記得很清楚，民國七十三年九月一日，旅行夜歸的我，甫進家門，尚未放下行囊，家人就告訴我代我接了一個重要電話，要我立刻聯絡；來電話的人，竟是一個睽違多年的名字。連繫過，再進一步接觸，終於弄清楚，原來一些籍屬東北的學長，其中包括一位名導演，計議為「東北精神」拍一部影片，缺席裁判，要我為鄉人「貢獻」作品，充做電影故事。遊說良久，終激起了我的使命感，遂提出唯一的條件，是不肯只寫電影本事，寧願寫篇小說，即使非用長篇小說來表現，情願破例接受這挑戰。他們表示尊重我的創作意願，欣然並且欣喜地同意我的計劃，共約七十四年元旦前完稿；因而，就這樣我把自已套上了。

十分慚愧，一向重然諾的我，即使利用所有可用的時間，到最後集中心力日夜趕工，還拖到元月十日方完成初稿，所以算來仍是「短痛」的產物。有的好朋友勸我宜乎宣稱如何嘔心瀝血構思數載又撰寫經年，我不敢撒謊。書稿完成，客觀環境已經改變，拍攝影片之議暫息，但仍高興向自己挑戰勝利，總算克服了沒有耐性和毅力的缺點。不過，雖得算做急就章創作的歷程與心態，卻是認真而嚴肅的。

一向主張做人做事都該篤實誠信、當仁不讓，然而在受委託之初，卻百般推卸；其原因在於常戲稱五湖四海人的我，生在外長在外，無有東北的生活經驗。雖然抗戰勝利後的第三年初，曾跟隨父母到瀋陽住過一年，領受過嚴冬酷寒的凜威，而大部分冰封雪困的日子，皆在暖室中度過

，從未親見過祖先用血、汗、眼淚灌溉成的大原野；不曾體驗過一日典型的故鄉生活，例如火炕依然僅爲常識中的一個語彙。這的確是無法解決的難題，難題！不過想到先人能在荒原中與參天老林，與野火猛獸，與雪地冰天，與暑瘟疫病對抗，爲子孫闢下賴以安身立命的家園，他們的後代似乎不該克服不了這一點困難。遺憾的是鄉前輩們惜墨如金，廣爲搜集而後，儘管因於本行的訓練，處理分析資料比較熟悉，整理出來可用的東西，還是非常有限。所幸有很多熱心的鄉賢肯接受我攪擾，容我訪問、錄音、筆記，更替我畫出街市、田宅、器物圖，並隨時忍受我的電話騷擾。此外，便只好揣摩、尋思、苦想，舉一反三暗暗摹擬，戰戰兢兢地「創造」了。

寫作的過程是痛苦的！不全因資料與經驗的欠缺，那些長留在心底聽來看到的人和事，都活了過來，在模糊的銀幕上飛舞，一些零零碎碎的影子雜沓奔騰，跑進我佈置的舞臺。他們每跑一步、跳一下，都使我的心情受到震動。但是，不管怎麼樣努力塗畫臉譜、塑造型性，一個後生晚輩，必然無法描繪出那個大時代的真正悲壯，畢竟所着墨界限出的歲月，對於個人大多是「史前史」。

非常非常感謝！那籍貫包括山南海北人士的信函電話，乃至於直接面告與間接轉達的勉勵。祇抱歉限於時間與精力，實在無法一一回覆那些寄自海內外各地的指教與期許。不管寫了多少年，最大的獎賞仍是讀者朋友發出的共鳴和贈與的關切；所能回報的，當是繼續不斷的勤勞耕耘。不祇林海音與王藍二位文壇前輩向我建議，似乎應當改換一個恰當的題目，以符合這小說的

各局。按我的想法，彷彿命名「滔滔松花江」更爲切題；「松花江的浪」，本是原來被指定的書名「遼河的水，松花江的浪」，由報社剪裁而成，一個創作者竟接受「指定」也叫人害羞。但是既然用了，便用下去吧！松花江的洶湧波濤不會見過，然而翻騰於松花江上有形無形的滔滔巨浪，卻必然生生不息，正像我們的先祖斬荆披棘征服了大自然，以及上代的鄉人亡土不亡心永做中國人的精神，長與天地共存。

爲撰寫這麼一個小東西，麻煩了太多的人，幾乎聽見有一些兒東北口音的耆碩彥宿，都忍不住要趨前執禮討教；而須特別感謝的有謝鍾璉教授、王守儒教授、趙嬰教授、劉建昌校長，其中尤對謝教授打擾得最多。頂想邀爲顧問，卻始終不敢相煩的是我的老父，但是他老人家不久前所賞賜的珍貴史料，則幫了大忙，豈可不謝謝老人家？另外還應感謝「純文學」與「道聲」兩出版社，辱承抬愛，均表示願意代爲出版。然而最後爲尊重約定俗成的慣例，仍交中央日報經理，亦領的是一份盛情，謹此申謝。

天氣真是冷得嘎巴嘎巴的。人常說下雪不冷化雪冷，完全不是那麼回事，既沒下雪，也沒化雪，可就是冷。才晌午剛過，那一點點陽光又縮了回去。坐在大車上，身後堆了貨可以擋擋風，前頭可啥也沒有，又不能像老頭兒老太太腿上蓋塊氈子，雖然不濟大事，多少可以搗搗寒。

中東路的火車總是這樣的，到了冬天，要它不誤點簡直不可能，從龍江到哈爾濱才誤了三個鐘頭，也就不錯了。聽說南滿鐵道株式會社經營的南滿路就好一點兒，誤點沒有這麼厲害。也有人是因為北邊比遼河流域冷了一些，火車也怕冷，像人一樣，冷大發了就動彈不得。難怪那火車頭停在哈爾濱車站上，就像爬過山的老牛，呼哧呼哧，喘得什麼似的，真不知道它會不會一下子就斷了氣兒。

金生跟他老叔高鐵屏兩個，下了火車，就直奔他老姑奶奶家；老姑奶奶是他爺爺的老妹子，比他爹大不了幾歲，可已經沒有公婆，自己當了老太太，多少能當個家做個主，比較能照顧娘家人兒。依金生的意思，在街上隨便找點兒什麼吃食，吃了喝了，弄個車回家要緊。老叔（註一）

偏說不行，老姑奶奶知道了不好，到了家門口兒，過門不入，倒像有意生分似的；尤其老姑奶奶的馬家糧棧、馬家燒鍋都是大字號，也不怕多管兩個人的飯。可是金生有他說不出的理由，儘管老姑奶奶家的飯，一定比自己家裏好，說不出爲什麼，有點兒怕她，讓她多看兩眼，就混身不自在；其實不祇金生有點怕她，連爹跟二叔、三叔、四叔他們，都有點怕這個姑姑。倒不是因爲她是太爺太奶奶跟前兒最打腰的老疙瘩，爺爺他們哥兒幾個，都得擔待這個唯一的妹子，就是她說話老是那麼佔住了理跟身分，兩個眼又特別亮，人還沒等想冒壞水呢，已經叫她看透了，天生的有點兒娘娘的威嚴。祇有老叔不怕她，過哈爾濱的時候，總要到馬家跟老姑奶奶照個面兒。

還是老姑奶奶有主意，知道車準會晚到，沒有讓一大家子人傻等着一塊吃飯，就是把飯放在灶上騰着。給預備了醬好的豆角兒，切了幾段兒葱白兒，還攤上幾個鷄子兒，熬了個白菜粉條兒湯，湯裏還有海米，可真是當貴客待了。平常老叔就愛吃好喝好的，到了自己的姑姑家，倒裝起來了，光數高粱米子兒，不大吃菜。已經端上桌兒的，就是讓人吃的，何必瞎客氣？不過看小表叔跟表弟圍在灶桌邊兒上眼睛直鈎鈎地瞅着，嘴裏拼命嚥吐沫的樣子，吃那東西，真像從肋巴上下去的。

吃了飯，老叔就說要走，免得到了家天就黑了。大表嬸兒還虛留着，直說：

「喲！他表叔呀！你今天就帶着金生在這兒存（註二）吧！過一宿，明天一早再回去！」

「不了！不了！往後兒再來，這是金生到省城唸書第一個寒假，有半年沒回家了，我大哥大

嫂一定盼他早點回去呢！」

大表姊兒還想讓，老姑奶奶瞧她一眼，她才不說了，忙着叫夥計去張羅車。

在哈爾濱找車過江到呼蘭去，不是什麼難事，可總不如讓老姑奶奶調度方便。老姑姥爺在八站這一區，可是有頭有臉的人，那個不尊那個不敬，只要支個嘴兒，出個聲兒，大夥兒都上趕子幫忙；其實馬家糧棧那能沒車，但是來到年下了，買賣特別忙，車怎麼會在家裏閒着。再說爲一大一小兩個人，簡單幾件行李，就套一輛四套馬的大車，也太張勢了。天天有人運糧運貨到呼蘭去，問問順道的，跟着回去就行了。

這還是一輛四套馬拉的大車，前頭三匹馬拉套，後邊一匹轅馬坐坡，大概平常因爲又拉貨又坐人，倒比糧棧的車還體面，雖然不像遼南一帶那麼窮講究，轅馬常弄匹「雪裏站」，再配上三匹高矮胖瘦差不離兒的黑騾拉套，求個又堂皇又穩當，也相當不錯了。屯子裏的車能有這種賣相的牲口駕轅拉套，也就不錯了。這位大把姓董，運豆子到糧棧，正要帶貨回呼蘭，再到包家井。真是找對了地方，運貨到呼蘭城裏的大車不少，能一直送到家再去包家井的還不多，這就是找老姑奶奶的好處。

金生活了十二歲，還是第二次到哈爾濱；第一次就是半年以前，由老叔帶着坐火車到哈爾濱，然後換車到省城龍江去上學。那次，從屯子裏到縣城，已經是大開眼界，再由呼蘭城到哈爾濱，那簡直是到了花花世界。老姑姥爺讓大表叔叫輛斗子車，道裏道外還有什麼新市街商埠地轉了

一圈兒。喲！那樓房，那馬路，還有亮得跟白天似的電燈，都是見所未見。在屯子裏私塾的老師也形容過，可還是想不出什麼樣子。那時真想多看看，又急着趕到省城去報到。就是那麼繞了一圈兒，也知道了省城遠比不上哈爾濱，特別是這裏一帶。這回經過哈爾濱，倒不想看什麼，只想趕快回家，爹娘、爺爺，還有二姐、三姐和銅生小小兒都快半年沒見了。老叔的兒子小鎖子恐怕也會坐了，連更信老修和那幾個長工都挺想的；可也怪，不知怎的，就是不想老孀兒。

車已經到了江沿，馬上就要過河了。這匹驃馬，是比家裏那匹好，大把不用吆喝也不用抽響鞭，就把車帶得周周正正；拉套的馬也聽指揮，沒有哪匹耍賴偷懶。坐火車過松花江，經過大鐵橋，居高臨下，看江裏的帆船汽船挺好看，好像天地都變大了。但是還不如坐大車在冰上跑過去。而且冰上來來往往好多大車，比河裏的船還熱鬧。要能坐爬犁就好了，能拉貨爲什麼不能坐人？也有人坐爬犁！還有狗拉的，拉得飛快，那才夠勁兒。

「老叔，咱們爲什麼不坐爬犁？」

「別混了！坐爬犁回頭過縣城怎麼辦？你老實點，把嘴擡着，江面上風大，小心凍掉你下巴！」

金生慚愧了，自己好像娘說的，想一齣是一齣，怎麼就沒想過縣城大街上沒見過爬犁。問得真笨！扭過頭看看老叔，雖然皮帽子蓋到眼睛，也看得出眉頭皺着，兩眼向前瞪着，一動也不動，祇偶爾動動腿腳，省得把腳凍壞了；圍脖圍住了整個嘴巴，露出來的那一小塊臉，也看得出面

上沒有一點兒喜色。想多問幾個問題，就不敢再問，只好悶聲兒坐着，也學老叔不時換換姿勢。坐大車過松花江實在比坐在火車裏過大鐵橋強，看着天好像都高了好些。一大片鏡子似的白裏，好多大黑點兒小黑點兒在動。遠望江北岸，塔尖和山坡都是白的，可是也鑲了一線綠邊兒，那大概是落葉的松樹、柏樹和冬青吧！什麼都好，就是江上怎麼裂了長縫子，叫人看了心裏不舒服，也害怕。

「老叔，這江裏冰上都裂了縫子，咱們會不會掉到水裏去？」

「別傻了！從來沒有的事，三尺多厚的冰，凍得結結實實的，要打漁都得用冰穿鑿出冰眼來！」

「又是車又是爬犁，這麼多，這冰上禁得住嗎？」

「怎麼禁不住？歷來都是這樣，不過開春就不行了！」

○老叔總算是耐住性子回答幾句。老叔平常並不是這麼容易不耐煩的人，在省城的時候，再忙也是有說有笑的。爲什麼這麼煩，難道是爲了娶回家，又要跟老婦兒見面了？實在猜不透！奶奶在世的時候，聽過老叔跟奶奶說老婦兒是他「一世的魔障」；不敢跟爺爺抱怨，祇敢跟奶奶使性子。五年以前，老叔到北京去上大學，爺爺說不要親就不許去，野馬沒個籠頭，到那種地方就會變壞。再說訂下已經六七年了，原比老叔大四歲，都等成老姑娘了，磨到中學都畢了業，還不要，再也說不過去。屯子裏的人都在說爺爺的不是，管不好兒子；爺爺火兒了，說老叔再不聽話，

就不要這個兒子了。老叔這樣才娶了親。老嬸兒一進門兒，就帶着氣兒來似的，過了三朝，氣性就都出來了，除了降伏不了老叔，她是誰都敢沖，連爺爺也敢頂。有人說是老姑娘的脾氣，也有人說是把對老叔的氣，全出在別人身上了。要說老，也不能算老，二十三歲，在屯子裏人家都叫「小媳婦兒」呢！老嬸兒也收拾也打扮，弄得像城裏的太太，可怪的是老叔正眼兒也不瞅一瞅；更怪的事還有，公母倆兒，一點兒也不和美，可是也生下了小鎖子。真是怪！心裏想着，嘴裏可就說了出來。

「怪呀！真怪！」

「你說什麼？什麼事兒怪！」

老叔像是被驚醒了，立時的反問。金生彷彿連想也沒功夫想，立刻衝口而出。

「你老跟我老嬸兒呀！」

「我怎麼了，你老嬸兒又怎麼了？」

「公母倆兒老像烏眼兒雞似的，怎麼會生下小鎖子呢？」

「混球兒！你胡說的什麼？你怎麼忽然想起這個來了？這是跟我說，要給你爹聽見，不給你兩撇子才怪！怎麼，想娶媳婦啦？要想，我跟你爹說！」

不等爹給兩撇子，老叔一巴掌已經打在背脊梁上；這倒不要緊，真怕老叔跟爹去說什麼！

「不是！不是！才不是想娶媳婦呢！是聽歲數大的同學說，夫妻倆一定要你喜歡我，我喜歡

你，才會生孩子。可是老叔老嬸兒……啊！沒有啦！我才不要娶媳婦兒呢！看老叔娶了媳婦以後，也沒快活到哪兒去！」

老叔帶笑的眼神又不見了，定定地望着前頭，不言不語。平常老叔一出這神兒，金生就怕了，所以還是不出聲的好。

過了江，大把把車停下，拿出掌鎚敲掉馬蹄下的釘腳（註三），然後再走，再過呼蘭河。呼蘭河不比松花江，走在河面上，沒有那種天寬地闊的感覺；尤其已經近呼蘭縣城了，怎麼還顧得看河景。呼蘭城可不陌生，姥姥家就在西崗公園的南邊，小時候跟娘回過姥姥家，所以呼蘭八景去過好幾個地方；可是自從姥爺姥姥都老（註四）了以後，老人不在了，娘就不大回去了。

過護城壕，進了東門，董把駕着車順大路走，到老爺廟頭停下，把帶的貨，給市場的幾個鋪子卸下來。好想跟老叔說，爺兒倆買碗油茶暖暖心；看老叔的樣子，又不敢說。娶媳婦真沒什麼好處，老叔娶親以前不是這樣，是最跟孩子貼心的長輩，也會打人，也會罵人，可是不會悶着頭拉着臉子發愣。

「金生呀！下車活動活動喝碗油茶麵吧！回頭出了縣城，還有小二十里地要走呢！」

老叔還是老叔，金生心裏怎麼想，不用猜就知道，那還客氣什麼？趕快爬下車，腿真是凍僵了，一雙腳也凍得不知姓什麼，連邁步都不靈便了。要是……

「怎麼，腳凍僵了？快跳一跳！你大概想還是軌啦（註五）實惠，對不對？」

老叔真行，又看到人心眼兒裏去了，要是董把那樣一雙靴靸，就不會這麼受罪了。可是

……

「可是，上學不能穿靴靸呀！」老叔點了一句。

「哈哈……」

忍不住跟老叔一起大笑；老叔就是金生的老叔。打小兒就這樣，兩人對看一眼，就像打過電報似的那麼明白；不像差着一輪的叔姪，倒像換過帖的兄弟。老叔教認字，教打嘎兒（註六），帶着捉蝓蝓，到高梁地打烏米。奶奶就說金生像老叔的影子，直到老叔去省城唸中學，到北京上大學，那八年不在家，才沒有當跟班兒的。等老叔畢了業，從已經改名叫北平的地方回來，到省城的省立女子師範教書，老叔又把金生帶去唸書。

董把卸完了貨，金生和老叔也喝完了油茶，又上了車。這回不停了，先向北拐，再向西拐，經過東二道街，到頭就是有名的十字大街，然後再向北拐，就是北大街。北大街巴角兒的兩家老字號，一個是義和謙藥店，一家是義和隆金店，家裏有人鬧病的時候，常光顧義和謙；娶老孀兒的時候，首飾都是義和隆打的。順着北大街走，過了順記胡同，就慢慢荒涼了，十字大街的熱鬧勁兒，一點兒也沾不上。出了北門，就更不同了，一眼望過去，都是野甸子。路旁兩排剩下空枝的白楊樹，在風裏搖啊搖的，樹上再站幾隻老鴿「ㄍㄨㄚ ㄍㄨㄚ」幾聲，實在像國文課老師所說的那種「淒涼」；不像哈爾濱，不像呼蘭城，連松花江的江面也不像，沒有幾輛車在路上走。

按理說快過年了，大夥都忙着辦年貨，車應該多才對；可是要隔好老遠，才有一輛車。

「噹噹噹！噹噹噹！」

「噹噹噹！噹噹噹！」

原來聽不見的鈴噹聲怎麼都聽見了，那鈴噹原來一直掛在馬脖子上的。

「噹噹噹！噹噹噹！」

「噹噹噹！噹噹噹！」

「噹噹……」

「金生！不許打盹兒，小心睡着了招涼！」

「唔！不睡！不睡！」

望過去除了一抹白，就是一抹灰，前三里跟後三里都沒有什分別。怎麼樣才能不睡，是數白楊樹的空枝子，還是數手指頭？手指頭套在手套裏，想數也不能數。不睡！不睡！不去聽馬脖子上的鈴噹，就不會打盹兒。

「噹噹噹！噹噹噹！」

「噹噹噹！噹噹噹！」

「噹……」

「金生啊！怎麼啦？叫你不要睡！」